

好男儿捐献造血干细胞 7岁女孩有了生的希望

女孩的父母特意给捐献者送来感谢信



■李先生在医院进行捐献造血干细胞的准备工作。

□文/图 本报首席记者 李惶

“我很荣幸,也很骄傲能有机会做这样一件有意义的事情。想到我捐献的造血干细胞能为患者送去生的希望,能挽救一个家庭,心里充满了期待。”4月12日,在女友的陪伴下,来自保定的李先生在河北医科大学第三医院,成功捐献了322毫升造血干细胞悬液,为一位7岁的小患者送去了生的希望。

今年33岁的李先生经营着一家鲜花店,自2008年起他就每年坚持参加无偿献血。除了捐献全血,他还经常捐献成分血,希望能用实际行动为社会做一些有意义的事情。

1月31日,李先生接到河北省红十字会工作人员的电话,当得知他的血样与一位7岁的患者初步配型成功需要进行高分辨检测时,他义无反顾地同意了。“当时也没多想,我知道能够配型成功的概率很小,如果有幸能挽救一条生命,也是一件很美好的事情。”李先生笑着说,“我是去年6月份在参加无偿献血时加入中华骨髓库的。献血时,听到医护人员在讲解这方面的知识,了解到多留下一个血样就能多给一个家庭带来一份希望,我便毅然决然留了血样,但当时却没想到这么快就能配型成功。”

接到河北省红十字会工作人员的电话后,李先生做了很多准备,保持良好的作息、规律地锻炼、调整饮食等,以保证身体处于健康状态从而顺利完成捐献。李

先生说:“平时的献血就算我不去也会有别人,但这次捐献造血干细胞不一样,是独一无二的,是救死扶伤。”他的决定也得到了亲人和朋友的尊重和一致支持。

4月12日,造血干细胞的采集进入尾声,河北省红十字会的工作人员受患者父亲委托送来了感谢信,信中朴实真挚的话语触动了在场的每一个人。信中写道:“自从女儿生病以来,我们几乎没有一天不是在煎熬中度过,无数次的抽血、化疗、吃药,看着孩子日渐消瘦的身体,作为父母,我们真的心如刀绞……您的行为不仅仅是一种捐赠,更是一份无私的爱和责任,我们将珍视这份生命的礼物,由衷地感谢您给我们的女儿带来了生的希望。”

“他做事很低调,不喜欢张扬,属于做好事不留名的那种。”李先生的女友杜女士笑着说,“平时他经常喂小区里的流浪猫,也会为身边需要帮助的人捐款。我们还经常捐衣服,希望帮到更多的人。”

谈及此次捐献,李先生和杜女士都表示希望这名小患者能尽快好起来。“在这个年纪,别的孩子可以在外面奔跑玩耍,但是她需要和病魔抗争,希望她能像别的孩子一样,早日过上幸福快乐的生活。”杜女士说。

至此,李先生成为了中华骨髓库第15004例、河北省第656例、保定市第58例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在采访的最后,李先生也呼吁更多的人加入中华骨髓库,“希望大家都能多一点爱心,多一些责任感,一起努力让这个社会变得更好。”

电动自行车载货有标准 违规使用有危险

本报讯(首席记者 南开宇 通讯员 李忠勇)4月11日10时许,井陘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辅警在县城建设北路巡逻时,发现一辆满载货物的电动自行车由北向南驶来,骑电动自行车的男子被货物包围、环绕,且车把前装载的货物还严重影响骑行者视线。见该车存在极大安全隐患,交警立即将其拦停。

“我马上到目的地了,骑慢点就到了,不会出事的,你们别管了。”面对交警,骑车男子如是说。民警当即对其进行了批评,并对其进行了交通法制教育。据了解,骑车男子姓王,刚迁入新房,大件家具电器通过搬家公司搬运,想着新房距离旧房不太远,如果专门找车搬运家中小物件麻烦,他便索性打包物品,自己用电动自行车搬运。

“电动自行车载物也是有标准的,高度从地面起不得超过1.5米,宽度左右各不得超出车把0.15米,长度前端不得超出车轮,后端不得超出车身0.3米。”交警指出其违反电动自行车载物相关规定,该行为不但十分危险,而且给过往行人及其它车辆带来了安全隐患。交警依法对王某的违法行为进行了处罚,并责令其使用其它安全交通工具搬运物品。

交警提醒广大市民:很多人为了方便,使用电动自行车载货,但载货有明确标准。《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一条对自行车、电动自行车、残疾人机动轮椅车、三轮车、人力车和畜力车载物的高度、宽度、长度等均作出了明确规定,市民使用上述交通工具拉载物品要符合规定,以免造成交通事故而引发悲剧。

30余台空调室外机 接连被盗

民警深夜巡逻抓获嫌疑人

本报讯(首席记者 南开宇 通讯员 龚贺)深夜,有人骑着电动三轮车,带着液压钳、镰刀、扳手等工具,游走在街头小巷间……4月9日凌晨,石家庄市公安局栾城分局治河派出所民警在巡逻途中,发现两名可疑人员,就此破获了一起系列盗窃空调室外机案。

近期,石家庄市公安局栾城分局治河派出所民警齐海星在走访一起空调外机被盗案时发现,自4月以来,栾城区楼底镇、冶河镇接连发生数起空调室外机被盗案件,作案时间多为凌晨,手法都是借助工具剪断管线,感觉到这些案件有些类似,警方决定联合刑警、巡警、地方治安巡逻队等力量加大夜巡力度。

4月9日凌晨,齐海星在辖区某村巡逻时,发现两名骑电动三轮车人员行迹十分可疑,民警上前对其进行盘查。在盘问过程中,齐海星发现,三轮车斗内有一个被破旧门帘盖着的空调室外机,管线断口处明显是剪断的痕迹,旁边还放着液压钳、镰刀、扳手等工具。面对民警的询问,二人神色慌张,答非所问,民警随即将二人带回派出所做进一步调查。

在派出所,齐海星通过调查核实,证实了此二人所载空调室外机为刚刚盗窃得手的赃物,其中一人有盗窃前科,随后依法对二人进行讯问。在大量证据面前,犯罪嫌疑人王某、刘某交代了盗窃空调室外机的全过程。经进一步审讯深挖,二人又交代了在冶河镇、楼底镇盗窃30余台空调室外机的犯罪事实。

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刘某因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涉嫌盗窃罪,被石家庄市公安局栾城分局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深挖中。

轿车撞坏护栏逃逸 交警1小时破案

本报讯(首席记者 南开宇)4月12日下午,在石家庄市友谊大街与和平西路交叉口南行100米处,发生了一起交通肇事逃逸案,道路上的护栏被撞坏,可现场却并未见肇事车辆。新华交警大队开展侦查,仅用1小时便锁定了涉嫌肇事逃逸的车辆和人员。

4月12日16时16分,新华交警大队四中队在日常巡逻中发现,位于友谊大街与和平西路交叉口南行100米的美裕大酒店掉头口处护栏被撞坏,现场一片狼藉,却未见肇事车辆。随后,新华交警大队四中队中队长杨宇丙将情况上报大队指挥中心,同时开展调查,通过对过往车辆进行大数据分析研判,最终锁定一辆冀A牌照的白色小型轿车。通过对嫌疑车辆行驶轨迹进行分析,交警迅速锁定了嫌疑车辆的最终位置,迅速派出警力。案发1小时后,交警在泰华街与北二环交叉口附近找到嫌疑车辆与驾驶员。由于驾驶人涉嫌肇事逃逸,交警将其传唤至新华交警大队。

面对交警的讯问,车辆驾驶人孟某承认肇事逃逸。“在撞坏栏杆时大脑一片空白,看到没有人受伤,就没有报警。”孟某说。由于孟某驾驶不当导致其撞向栏杆,且在发生事故后未报警并逃离现场,警方认定其行为已构成交通肇事逃逸,负事故全部责任,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撞坏护栏后车辆逃逸。(视频截图)